

教育科学系列教材

中国幼儿教育名著选读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余子侠 方玉芬 编著

中国幼儿教育名著选读

余子侠 方玉芬 编 著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新出图证(鄂)字 10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幼儿教育名著选读/余子侠,方玉芬编著. —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8.3

(华大博雅. 教育学系列教材)

ISBN 978-7-5622-3710-5

I. 中… II. ①余… ②方… III. 幼儿教育—著作—简介—中国
IV. G61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15921 号

中国幼儿教育名著选读

主编:余子侠 方玉芬 ©

责任编辑:周文利

责任校对:罗 艺

封面设计:甘 英

编辑室:第五编辑室

电话:027—67867364

出版发行: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社址:湖北省武汉市珞喻路 152 号

电话:027—67867076(发行部) 027—67861321(邮购)

传真:027—67863291

网址:<http://www.ccnapress.com>

电子信箱:hscbs@public.wh.hb.cn

经销: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

印刷:武汉市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督印:章光琼

字数:350 千字

开本:787mm×960mm 1/16

印张:19.75

版次:2008 年 3 月第 1 版

印次:2008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定价:30.00 元

欢迎上网查询、购书

敬告读者:欢迎举报盗版,请打举报电话 027—67861321

前 言

中华民族自古以来就重视幼儿教育,所谓“圣功养正于童蒙”、“豫教于未发之初”即是。养正于蒙,强调了对幼儿正面教育的重要性和必要性,端正其初始,成才于长成,“圣功”在初,自当早教;豫发于初,强调对幼儿不良行为与性情应防范于“未发”之时,其时施教,有事半功倍之效,以防习性养成而难于制范,掐蘖于初,防患未然,自当早教。这种教儿婴孩、养正于蒙的思想观念和实际经验,在中华民族的文明发展史和教育发展史上,不仅源远流长而且历代有成。借鉴和继承这些前人教育后代的理论和经验,因其本于自身国情、适于民族特性,在今日中国显得更为重要!缘此,依据“古为今用”的原则,我们选编了这本幼教名著资料,并为了读者的阅读方便而加以适当的注解。

在近代以前,中国并未专设有类同今日幼儿园的公共幼教机关,幼儿教育主要通过家庭教育和社会教育来实现。与之同时,中国历代的学校教育,在20世纪之前于孩子的入学年龄上亦未有统一的要求或规定,因而童、幼教育也没有严格的年龄分界线。加之古人亦看重胎教和婴儿的养护,并在强调“蒙以养正”之时从未将蒙养阶段作出一个定义性的规定。正因如此,在今人划定的所谓胎儿、婴儿、幼儿、少儿等人生阶段的胎儿教育(胎教)、婴儿教育、托儿所—幼儿园教育以及初级小学教育等时间段的教育经验总结和理论阐释,均在我们收集相关资料的视野之中和范围之内。所以这本资料集解其实是一种广义的幼教名著选读。这是需要首先给读者作出的交待。

本书的选文大体按作者时代(或著述问世年代)先后编次,并且按照大的历史时段分章对其时幼教理论的发展和贡献及其时代特色加以简略的介述。选文既有全文也有节录,主要选取能代表各教育家主要的教育论点或观点,即有代表性和典型性的教育文字。那些不太重要的部分则加以删除,并以省略号标明。选文采用一种版本为主并注明依据的版本,同时参照其他相关版本加以校勘。选文的编排是先指明作者并加以简略的介绍,主要是介绍其在教育史上的地位及主要教育(尤其幼教)观点或主张,并对选文的主要内容予以适当的解说。选

文一律加注(除极少数篇章无须注释外)。注释一般根据前人所注(有的选文原在版本已有注释则大多借用),但加入选者的认识或理解,并补入选者认为应该加注的字、词、句的注释。注释旨在有利于古文功力稍浅和教育史知识稍欠的读者阅读和理解选文之意,以便更好地吸收或借镜前人在幼教方面的“经验之谈”。

由于本书是一种文章解读性质的幼教名著选本,因此希望读者诸君注意做到三点:其一,它既是一种理论知识的传授,力求使读者系统地理解前人对幼教重要性的阐释,又是一种经验知识的传承,力求使读者在接受书本知识的同时,“体验”到为人之亲、为人之师的教育职责与教育方式方法。其二,它既需要对自古以来前人如何实现“养正于蒙”的幼教目的而谕教于“心未滥”之时的历史经验的系统了解,又必须依据时代的变化和发展来化陈腐为神奇,所以读者必须结合中华民族文化传统和民族心理来解析前人的经验之谈,同时还应该注意到如何“取其精华、剔其糟粕”。其三,读者应该突破选文自身的文字内容的知识背景,演绎前人理论和主张的共性认知,从前人那儿获得带有规律性的知识,并转化为未来实施人生初教的指导原则,以实现教养人才“正蒙”之“圣功”!

最后需要说明的是,在本书选编过程中,华中师范大学教育学院研究生汪丞、许风霜、方红参加了前期工作,在此表示诚挚的感谢。同时对本书借用的所有选文的原版本注释的选编者,亦一并致以衷心的感谢。

目 录

第一章 先秦时期幼教名著选读	(1)
弟子职	(3)
季氏(节录)	(9)
曲礼(节录)	(10)
内则(节录)	(11)
第二章 秦汉魏晋南北朝时期幼教名著选读	(16)
胎教	(18)
保傅(节录)	(24)
周室三母	(26)
邹孟轲母(节录)	(27)
命义篇(节录)	(29)
本性篇	(31)
诫子书	(36)
诫外生书	(36)
杂说(节录)	(37)
教子(节录)	(38)
勉学(节录)	(41)
第三章 隋唐两宋时期幼教名著选读	(46)
妊娠候	(48)
养胎(节录)	(52)
贞观政要(节录)	(55)
伤仲永	(58)
温公家范(节录)	(59)
正蒙(节录)	(62)

袁氏世范(节录)	(65)
立教	(69)
童蒙须知	(72)
三字经(节录)	(75)
第四章 元明清时期幼教名著选读	(79)
纯正蒙求(节录)	(81)
小儿语	(85)
续小儿语	(87)
社学要略	(92)
训蒙大意示教读刘伯颂等	(95)
教约	(97)
护胎	(98)
论小学	(100)
治家格言	(103)
父师善诱法(节录)	(105)
教童子法(节录)	(109)
小学韵语(节录)	(113)
第五章 晚清时期幼教名著选读	(117)
去家界为天民(节录)	(119)
论幼学(节录)	(134)
与月岩四弟书	(139)
奏定蒙养院章程及家庭教育法章程(节录)	(141)
湖北幼稚园开办章程	(146)
蒙养镜序	(148)
第六章 中华民国时期幼教名著选读	(152)
新教育与旧教育之歧点	(154)
贫儿院与贫儿教育的关系	(158)
美育实施的方法(节录)	(161)
随感录二十五	(163)
我们现在怎样做父亲	(165)
上海的儿童	(174)
儿童公育在教育上的价值(节录)	(175)
游戏教育(节录)	(185)

儿童的心理·····	(192)
我们的主张(节录)·····	(198)
活教育的教学原则(节录)·····	(206)
我国现时最需要的是何种幼稚园教育·····	(212)
增订幼稚园行为课程(节录)·····	(217)
创设乡村幼稚园宣言书·····	(227)
幼稚园之新大陆——工厂与农村·····	(230)
如何使幼稚教育普及·····	(231)
敲碎儿童的地狱,创造儿童的乐园·····	(233)
创造的儿童教育(节录)·····	(236)
调查江浙幼稚教育后的感想(节录)·····	(240)
解放儿童·····	(249)
二十五年的体会(节录)·····	(252)
第七章 共和国时期幼教名著选读 ·····	(258)
儿童的发展与教养(节录)·····	(260)
儿童保育与人性改造(节录)·····	(265)
了解少年儿童是教育工作的先决条件·····	(268)
儿童教育的远景·····	(275)
学“生”的孩子·····	(277)
对于边区儿童的意见·····	(290)
给湖南省师范学校的一封信·····	(292)
幼儿的“教”和“养”——关于幼儿教育的几点意见·····	(293)
把幼教工作同社会主义建设紧紧地联系起来·····	(295)
孩子的成长与家庭教育·····	(297)
愿小树苗健康成长·····	(298)
把教养儿童的责任担负起来·····	(300)
致父母、教育工作者和儿童保育工作者的一封公开信·····	(301)
把培养革命后代的责任担当起来(节录)·····	(304)

第一章 先秦时期幼教名著选读

所谓“先秦”，即秦代以前的历史时期，从远古人类社会初步形成起始，直到公元前 221 年秦始皇统一中国为止。这一时期极为漫长，经历了从“天下为公”到“天下为私”的历史转变。在远古人类社会初步形成和“天下为公”的时代，人类穴居杂处，无家庭之分，亦无父子名分。但对后代的养育，其时就有所注意，尤其在学会如何生存和维护群体利益方面的施教，成为教育后代的主要内容。家庭产生和婚姻制度形成后，人类对于子女有了一种“私有”概念，教育其勇知（智）贤能，训养其和睦孝敬，就成了人类一种重要的“社会性”活动。于是，自女子怀胎即开始重教（所谓“胎教”），并且将“出就外傅”之前的人生教育，视作后代成人成材的根本。与之相应，国家和政府为了巩固既有的社会秩序，求得人类社会自身的进步发展，也开始形成了一种慈幼习俗和逐渐建立起保傅制度。前者重在对于社会基层弱幼的保护和教养，后者重在对于统治阶级尤其是最高层统治者的后代培育和养成。所以，早在中华民族的先民那里，幼儿教育就不仅仅是一个单纯的人生起步的“训”与“养”，而且是关系着个人、家庭、社会和国家前途发展的伟大事业，故而人们称其为“圣功”！

随着中华文明的进步，尤其是文字体系的形成，关于幼儿教育的经验言论与思想观念，可以通过文字记载下来传递后世。不过，最早有关幼儿教育的认识或主张，主要见之于后世人的追述和探析。但至春秋战国时期，一些思想家和教育家，如孔子、孟子等人的教育思想理论，以及有关经典著作如《管子》、《礼记》的相应篇章，均有不少可供后人解读的幼教理论成分，所以对于先秦时期的“幼教”，我们可以通过相关教育著作及经典篇章的研习，认识其时人们有关幼教的理论主张和经验总结。

春秋战国时期，是一个百家争鸣的历史时代，其时各家各派在思想文化领域中，对中国后世影响最大者，有儒、墨、道、法等学派。这些学术流派的人物在宣传各自的政治主张和教育思想的同时，也不同程度地阐述了自己的幼儿教育理念或表达了自己的幼儿教育观念，从而形成了中国幼教思想之源。

儒家的创始人是孔丘(孔子),其后学代表人物主要有孟轲(孟子)和荀况(荀子)。该学派十分重视教育,认为教育是“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主要手段,教育除能对个体发挥“改性”“成材”的作用外,更能用来促进社会安定和政治清明。而幼儿阶段的教育,更是一切或整个人生教育的基础。《大戴礼记·保傅》即记载孔子之言:“少成若天性,习惯之为常。”所以,儒家在教育主张上十分重视人的早期教育,坚持“蒙以养正”的思想认识,甚至把这种教育推至胎儿时期。由于儒家在政治主张上追求“天下大同”的社会理想,看重人的社会性或群体性,轻视人的个性,所以它的幼教主张重视儿童的社会化,对儿童的个性有所忽视。由此,在幼儿教育过程中,一方面重视以成人的意志和观念来灌输儿童,使儿童始终处于被动的受支配的地位,另一方面注重行为规范的养成,致力于伦理观念的灌输,借此来培养维护社会统治秩序的人才。这种幼教理念,造成儒家学派在幼教的内容和方法上十分重视“德教”和“明德”:内容上以德育为中心,将道德训育置于其他教育活动之上,以社会和谐作为人格完善的底色和教育的终极目标;方法上看重伦理关系的建立和道德规范的训练,注重对儿童的正面感化或濡染。当然,儒家也未放弃反面惩戒的手段。《礼记》即言:“夏楚二物,收其威也。”《荀子》亦言:“治之经,礼与刑。”不过,这种“收威”“用刑”即体罚教育,只是适量而行,总体上是“明德慎罚”。

墨家的创始人是墨翟(墨子)。该学派主要代表手工业劳动者的利益,相对重视科技知识和劳作技能的传授。在教育作用方面,墨家认为人的本性有如“素丝”,“染于苍则苍,染于黄则黄,所入者变,其色亦变”,“故染不可不慎也”。这种“慎染”的教育作用观念,使墨家亦看重人生初始阶段的教育,而且在教育的态度上,与儒家学派一样持成人本位论,更重视师道尊严而施行“严教”。故而在教育过程中,主张强化意志(“志不强者智不达”)、强力而行(“君子力事日强”)以及强行施教(“上说下教”、“不叩必鸣”)等。比较儒家而言,墨家对幼儿教育重视感性认知和直接经验,智育的倾向明显,在将知识分为三类即“闻知”、“说知”和“亲知”的同时,尤其重视“身观”而得的“亲知”。此外,墨家“非乐”和“节用”的思想主张,在于戒除贪图享受和骄奢淫逸,这对幼儿教育有很大的积极意义。与儒家“幼吾幼以及人之幼”的主张有所不同,墨家强调“爱人之亲,若爱其亲”,淡化了亲子关系和人我之别,所以有儿童公育的思想倾向。

道家学派的代表人物,前有老聃(老子),后有庄周(庄子)。该学派以哲学思辨见长,更为重视个体人格的塑造,这与儒家看重群体人格有较大的区别。在教育观上,道家不主张施行严格的学校教育,认为“为学日益,为道日损”,反对对幼儿教育施行“人为”(主要是以成人的意志和观念来施教)的早教,更反对以伦理

规范来束缚幼儿的自然成长,坚持效法自然或顺应自然,施予“不教之教”,目的是使个性得到更为充分和自由的发展,形成和完善个体人格,带有儿童本位的色彩。因此,道家反对儒家的成人本位论,对儒家“夫子步亦步,夫子趋亦趋,夫子驰亦驰”的“非礼勿动”的做法进行抨击,并且认为“从师而不固”才能“行其随成”。比较儒家开聪启智,道家则主张“塞其兑,闭其门”,重在“物教”,即读“天地本原书”。这种教育归根结底是使人“见素抱朴,少私寡欲”,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

法家学派源自管仲,主要代表人物有李悝、商鞅、韩非等。该学派认为人皆有“自爱自私”之心、“趋利避害”之虑,故而人性自私,必须严加管束,使其就范。在教育理念上,既反对儒、墨重视教育改性(或扩性),又反对道家听任自然否定人的积极作为。在成人本位论方面,法家比儒家走得更远,而且与儒、墨主张教育应以慈爱为前提相异,法家认为温文尔雅的学校教育不足为训,主张对儿童教育应“立威”、“重惩”:“夫严家无悍虏,而慈家有败子,吾以此知威势之可禁暴,而德厚之不足以止乱也。”因此,在教育内容上,法家坚持培养儿童对君王或权威的“敬畏”、“服从”心理;在教育方法上,则重视“外铄”、“注入”和反面惩戒,重用体罚有如“畜鸟”:“驯鸟者断其下翎焉,断其下翎则必恃人而食,焉得不驯乎?”这种借重体罚强行驯化的教育方法,对后世中国封建时代的传统幼儿教育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弟子职

《弟子职》,中国古代的学则,见《管子·杂篇》。

《管子》一书,内容庞杂,《汉书·艺文志》著录,明定为管仲所撰。管仲(? ~前 645),春秋初期齐国颍上人,名夷吾,字仲。相齐桓公时,改革齐国政治,使得齐国国力大振,九合诸侯,一匡天下。齐桓公因此成为春秋五霸之首。齐桓公尊其为“仲父”。关于《管子》一书,汉代刘向校录时,定为八十六篇。因其内容反映的思想观念汇合道、法以至兵、农诸家成分,故《汉书·艺文志》列于道家,《新唐书·艺文志》改列法家。据近人研究,该书并非管仲所作,乃战国时期齐国稷下学者托名管仲所作,其中且有汉代附益者。现存《管子》仅七十六篇,《弟子职》居其《杂篇》第十。

《弟子职》记弟子事师、受业、应客、坐作、洒扫、饌饔、进退等礼节,类似今天的“学生守则”。宋代朱熹说此篇“言童子入学受业事师之法”,“全似《曲礼》”。清代洪亮吉认为“乃古塾师相传以教弟子者”,清代庄述祖也认为是“古者家塾教

弟子之法”。郭沫若在《管子集校·弟子职》的按语中，断定《弟子职》之所以“被收入《管子》书中”，“当是齐稷下学宫之学则”。

《弟子职》是一篇宝贵的中国教育史文献。从形式看，有总纲，有分章，结构谨严整齐，文笔简奥庄重；从内容看，它既有政治方面的总体纲领性要求，更有指导行为的具体而详细的规定。可以说，它在其时是一个具有权威性的正式文件，是用来作为求学者之“则”的规约。其中一些具体教作之法，如洒扫时畚箕如何拿放都有明确交代，说明在其时童蒙教育非常细微周至。

先生施教，弟子是则¹。温恭自虚²，所受是极³。见善从之，闻义则服⁴。温柔孝悌⁵，毋骄恃力。志毋虚邪⁶，行必正直。游居有常⁷，必就⁸有德。颜色整齐，中心必式⁹。夙兴夜寐¹⁰，衣带必饬¹¹。朝益暮习¹²，小心翼翼¹³。一此不解¹⁴，是谓学则。

少者之事，夜寐蚤作¹⁵。既拚盥漱¹⁶，执事有恪¹⁷。摄衣共盥¹⁸，先生乃作¹⁹。沃盥彻盥²⁰，泛拚正席²¹，先生乃坐。出入²²恭敬，如见²³宾客。危坐乡师²⁴，颜色毋作²⁵。受业之纪²⁶，必由长²⁷始。一周则然，其余则否²⁸。始诵必作，其次则已²⁹。

凡言与行，思中以为纪³⁰。古之将兴者，必由此始³¹。后至就席，狭坐则起³²。若有宾客，弟子骏作³³。对客无让³⁴，应且遂行³⁵。趋进受命³⁶，所求虽不在，必以反命³⁷。反坐复业³⁸，若有所疑，捧手³⁹问之。师出皆起⁴⁰。至于食时⁴¹，先生将食，弟子饌饌⁴²。摄衽⁴³盥漱，跪坐⁴⁴而饌。置酱错食⁴⁵，陈膳毋悖⁴⁶。凡置彼食⁴⁷，鸟兽鱼鳖，必先菜羹⁴⁸，羹戴中别⁴⁹。戴在酱前，其设要方⁵⁰。饭是为卒，左酒右浆⁵¹。告具而退，捧手而立⁵²。三饭二斗⁵³，左执虚豆⁵⁴，右执挾匕⁵⁵。周还而贰，唯嫌之视。同嫌以齿，周还有始⁵⁶。柄尺不跪⁵⁷，是谓贰纪⁵⁸。先生已食，弟子乃彻。趋走进漱，拚前敛祭⁵⁹。先生有命，弟子乃食。以齿相要⁶⁰，坐必尽席⁶¹。饭必捧掣⁶²，羹不以⁶³手。亦有据膝，毋有隐肘⁶⁴。既食乃饱，循耳覆手⁶⁵。振衽扫席，已食者作。扞衣而降，旋而乡席⁶⁶。各彻其饌，如于宾客⁶⁷。既彻并器，乃还而立⁶⁸。

凡拚之道⁶⁹，实水于盘，攘臂袂及肘⁷⁰。堂上则播洒，室中握手⁷¹。执箕膺掇，厥中有帚⁷²。入户而立，其仪不贷⁷³。执帚下箕，倚于户侧⁷⁴。凡拚之纪，必由奥始⁷⁵。俯仰磬折，拚毋有彻⁷⁶。拚前而退⁷⁷，聚于户内。坐板排之⁷⁸，以叶适己，实帚于箕⁷⁹。先生若作⁸⁰，乃兴而辞⁸¹。坐执而立⁸²，遂出弃之。既拚反立⁸³，是协是稽⁸⁴，暮食复礼。昏将举火⁸⁵，执烛隅坐⁸⁶。错总之法⁸⁷，横于坐所⁸⁸。栉之远近⁸⁹，乃承厥火⁹⁰。居句如矩⁹¹，蒸间容蒸⁹²。然者处下⁹²，捧碗以为绪⁹³。右手执

烛⁹⁴，左手正栲⁹⁵。有堕代烛⁹⁶，交坐毋倍尊者⁹⁷。乃取厥栲，遂出是去⁹⁸。

先生将息，弟子皆起。敬奉枕席，问所何趾⁹⁹。俶衽则请，有常则否¹⁰⁰。先生既息，各就其友¹⁰¹。相切相磋¹⁰²，各长其仪¹⁰³。

周则复始，是谓弟子之纪¹⁰⁴。

黎翔凤：《管子校注》（下），中华书局 2004 年版。

注 释

1. 是则：即“则是”，宾语前置，意谓效法这个。则，效法。
2. 温恭自虚：温和、恭敬、虚心。自虚，即虚心，与自满相反。
3. 是极：接受先生所教者一无遗漏。极，穷尽。
4. 服：实行。
5. 悌：又作“弟”，指敬爱兄长，亦泛指敬重长上。
6. 虚邪：虚伪邪僻。
7. 游居有常：闲暇、休息时也要遵守老师平时之教导。
8. 就：接近。
9. 颜色整齐，中心必式：面容整肃，脸色庄严，必须内心合乎法度，诚于中而始能形于外也。中心即心中、内心。式，法度。
10. 夙兴夜寐（mèi）：早起晚睡。
11. 飭（chì）：整治，端正。
12. 朝益暮习：朝益，谓先生朝授新课。暮习，谓习其朝之所受，兼习前此之所受。
13. 翼翼：恭敬的样子。
14. 一此不解：意谓专心一意于此而不懈怠。一，专一。解，通“懈”。
15. 少者之事，夜寐蚤作：意思是少者须先师而起，后师而息。事，职责。作，起也。
16. 既拚（fèn）盥（guān）漱：意思是弟子中的少者，扫除完毕，自己盥漱。既，尽、完。拚，扫除。盥，洗手。漱，含水荡洗口腔。
17. 执事有恪（kè）：担任工作，严肃认真。执事，担任工作或从事劳役。有，词头，无义。恪，恭敬。
18. 摄衣共盥：意思是提起下裳为先生准备盥器。摄衣，提起衣襟。古时穿长袍，提起衣襟走是为了防止跌倒，并表示恭谨有礼。共盥，准备盥器。
19. 作：指先生起床。
20. 沃盥彻盥：意思是先生起后，弟子服侍先生洗漱。沃盥，浇水而洗。彻盥，盥洗完毕，撤去盥器。
21. 泛拚正席：泛拚，广扫内外，主要洒扫堂室。正席，使坐席端正。古无椅凳，地面铺席，人坐席上。
22. 出入：犹往来也。
23. 见：接待。
24. 危坐乡师：危，端正。危坐，即端坐。古人两膝着地而坐，危坐亦即正身而跪。乡，通“向”。

25. 作(zuò):面色改变。
26. 受业之纪:受业,从师学习。纪,丝缕的头绪,引申为事物的头绪、开端。
27. 长:年长。
28. 一周则然,其余则否:意思是循环一遍以后,即不再从长者开始,因弟子才有敏钝,性有勤惰,若一概由长者始教,于才敏性勤者不利。周,循环也。否,不也。
29. 始诵必作,其次则已:意思是因敬圣人之言,故始诵时直身而跪。人无长力,不能持久,第二次背诵时,即不再跪,可以坐诵。始诵,第一次背诵。作,跪也。古人以臀就踵曰坐,直其身则曰跪。已,止也。
30. 凡言与行,思中以为纪:一切言行,必须以思想合于中和之道为准则。思中,思想合于中和,即中庸之道。古人认为能“致中和”则无事不达于和谐境界。纪,准则。
31. 古之将兴者,必由此始:古来想要为人起用当官或事业上有所作为的人,必须从这里做起。兴,举荐,起用。
32. 后至就席,狭坐则起:古一席容四人,以长幼序坐,如先至者受业已毕,后有至者,因席狭不容,旁坐之人则须起而让之。狭疑作“挟”,在旁称挟。挟坐,即旁坐。
33. 骏作:快起。骏,迅速。
34. 无让:让,通“攘”,排斥,抗拒。无让,此处引申为失礼。
35. 应且遂行:应,当,承担。遂行,立即执行。
36. 趋进受命:趋,小步快走,表示恭敬。受命,接受先生的差遣或指示。
37. 反命:回报。
38. 复业:因客来辍业,客去,补先生前所授者。
39. 捧手:拱手,表示敬意。
40. 师出皆起:示敬,可知师人亦当皆起示敬。
41. 食时:早食时也。
42. 饌(zhuàn)饋(kuì):饌,安排食物。饋,进食于人。
43. 摄衽(rèn):提起衣袖。衽,指衣袖。
44. 坐:同“座”,指先生之座。
45. 置酱错食:置、错,设置。错,通“措”,下“错总”同。酱,肉酱。食,饭也。
46. 陈膳毋悖:摆放、进献食物的先后次序,左右位置,不得有误。陈,摆放。膳,饭食。悖,违背。
47. 彼食:指所进之食,即下列四者。
48. 菜羹:有菜之羹。
49. 羹臠(zì)中别:意思是羹、臠分置于中,羹食置最近人处,羹食之外乃有肴臠。臠,切成大块的肉。中别,分别置于其中。
50. 其设要方:设,放置、陈列。古人列食,必取方正。
51. 饭是为卒,左酒右浆:饭是为卒,意思是食臠则食告终。饭,食也。是,指臠。卒,终也。左酒右浆,左备酒以酹,右备浆以漱也。酹(yìn),古时一种礼节,食毕以酒漱口。

52. 告具而退，捧手而立：意思是向先生汇报，食物备齐，乃退下，拱手而立，恭而听命。捧手，犹拱手也。告，告于师。具，备也。
53. 三饭二斗：意指三斗告饱，中间须添二斗饭。斗，饭斗。
54. 虚豆：豆，古代食器，虚豆，犹今言空碗。
55. 挾(jiā)匕：挾，即箸，筷子。匕，取饭之具，即如今之饭勺。
56. 同噍(qiān)以齿，周还有始：噍，通“歉”，缺乏，欠缺，此处指碗中之饭吃空。同噍，同是要添饭者。以齿，论年纪，年长者先添。周还，犹周旋。因数人共食，不能站在一处添饭，必须周旋走动。有，又也。一周之后，又从头开始。
57. 柄尺不跪：柄尺，饭勺柄长盈尺。饭勺柄长，跪而进食不便，可站着递送，故谓“柄尺不跪”。
58. 是谓贰纪：这就是添饭(贰)的规矩。
59. 拊前敛祭：古人食前必祭，存报本反始之意。饭后即收拾所祭之物以免人践踏，席前之物则扫除之。拊，扫。祭，祭祀。
60. 以齿相要(yāo)：要，约，约束。座位依年纪少长为序。
61. 坐必尽席：古人地上铺席，俎、豆(均为古时祭祀器具)皆陈于席前地上。若坐不尽席，则席或受污。
62. 饭必捧掣(qiàn)：即吃饭时必须手捧着碗。掣，握持也。
63. 羹不以手：羹之有菜者，非挾不可，无菜者，直喝之而已，其有肉调者，或当用匕，皆不用手。
64. 亦有据膝，毋有隐肘：两手可放在膝上，两肘不可按捺在几案上。隐肘，谓两肘凭靠案上作大伏状，有失礼貌。
65. 循呬(èr)覆手：覆手而循口边，即揩嘴，恐有肴粒等。呬，口耳之间。
66. 扱衣而降，旋而乡席：扱，提起。降，退席。旋而乡席，谓退席时必须由席后转至食品之前，面向坐席，以便撤馈。
67. 如于宾客：师与宾客食，弟子撤器；弟子自食，各自撤器。于，犹与也。
68. 既彻并器，乃还而立：食器撤藏毕，乃返而立于先生之侧待命。并，同“屏”，藏也。器，食器。
69. 凡拊之道：道，技艺。拊是小事而谓之道，是郑重言之，存不容忽视之义。
70. 攘臂袂及肘：挽袖至肘上，恐湿其袖，亦奋其事也。攘，却。袂，袖。
71. 堂上则播洒，室中握手：意谓堂上宽，播水洒之；室中窄，以手撩水洒之。
72. 执箕膺揲(yè)，厥中有帚：意谓执畚箕，以箕口(或箕舌)自向，置帚于其中。箕舌不向尊者，表示恭敬。膺，当也。揲，箕舌。厥，其也。
73. 不贷：他本作“不忒(tè)”，即没有差错。
74. 执帚下箕，倚于户侧：拿起扫帚，放下畚箕，将箕靠在门旁，恐碍出入也。
75. 凡拊之纪，必由奥始：纪，次序。奥，室之西南角，尊者主之。从奥开始，也是表示恭敬。
76. 俯仰磬折，拊毋有彻：俯仰，视尊者所在，以为仪节。磬折，弯腰如磬，表示恭敬。彻，触动。扫除时不得触动他物。
77. 拊前而退：意思是扫帚伸出向自己这边，退而扫之，不使尘及长者，不以背向尊长。

78. 坐板排之:坐(跪)而以板拥移入箕,以手排浮尘之飞扬。排,排除。
79. 以叶适己,实帚于箕:意思是箕口朝向自己,且将扫帚压在箕口上。叶,箕舌。
80. 先生若作:先生欲起出户。作,起也。
81. 乃兴而辞:置箕于地,起而告知先生尚未扫完。兴,起。辞,犹告也。
82. 坐执而立:跪着持箕而起,复扫。执,执箕也。
83. 既拚反立:既拚,扫毕。反,通“返”。立,侍立师侧。
84. 是协是稽:指打扫完毕后,进行读讲研习的课业。是,于是。协,合。稽,考也。
85. 昏将举火:日暮将用火炬。举,用。火,火炬也。据考证,东汉以前无蜡烛,烛即火炬。古代照明以薪柴麻秸等物燃火,成为火炬。
86. 执烛隅坐:执烛,举着火炬。隅,角也。
87. 错总之法:清代王筠认为,烛、总、蒸,三者为一物。以其既燃而取明言之,谓之烛;以其成束而未燃言之,谓之总;以其质言之,谓之蒸。错,置也。
88. 横于坐所:坐所,坐处,指弟子坐席之隅。横,横置总于坐前。
89. 栳(zhì)之远近:栳,烛烬,即火炬燃烧剩下的部分。远近,意同长短。
90. 乃承厥火:意谓视烛烬之长短,更续新炬。乃,才。承,承接、继续。
91. 居句如矩:居,同“倨”,即股。句,古同“勾”。古称不等腰直角三角形直角旁二边曰勾股。旧烛朝上直举,新烛点燃时横执,新旧相接,一横一竖,如曲尺也。矩,曲尺。故曰“居句如矩”。
92. 然者处下:意思是两烛接触,不能过相切近,以便点燃。燃者,指旧烛。处下,犹在下。
93. 捧碗以为绪:意思是捧碗盂,用来贮烛末,不使旁落。碗,同“碗”,盂也。绪,残也,此指烛末。
94. 烛:指新燃之烛。
95. 正栳:正,通“整”,整理。
96. 有望代烛:执烛者惰,则令其次代之,既均劳逸,亦以便弃栳。堕,通“惰”,倦怠。
97. 交坐毋倍尊者:言代烛时当并列接受,不当迎受而以背向尊者。以背向尊者,不敬。交坐,即俱坐。执烛者隅坐,代烛者亦必隅坐,故须俱坐而代其烛。倍,同“背”,背向也。
98. 遂出是去:是去,即去是。是,此指栳。去,弃也,弃栳于户外也。
99. 问所何趾:问先生脚向何方休息,即头冲哪边睡。
100. 假(chù)衽(rèn)则请,有常则否:意谓始为先生布席,则当请示脚向何方,若有常规,则不必请示。假,开始。衽,此为动词,铺设枕席。
101. 各就其友:就,接受。友,同志曰友。
102. 切磋:古时骨器加工称切,象牙加工称磋,犹今言互相探讨研究。
103. 各长其仪:意谓各发挥其义理也。仪,通“义”,指义理。
104. 周则复始,是谓弟子之纪:意谓今日终了,明日又开始,明日仍如今日。周,犹终竟也。复,又也。纪,准则。

季 氏(节录)

《季氏》为《论语》之一章。《论语》，儒家经典之一，乃孔子弟子及其再传弟子关于孔子言行的记录。内容包括孔子谈话、答弟子问及弟子间相互谈论。今存二十二章。

孔子(前 551~前 479)，名丘，字仲尼，春秋时期鲁国人。伟大的思想家、教育家，儒家学派的创始人。其先世为宋国贵族，因避内乱移居鲁国。鲁国是周公的封地，素称礼乐之邦。这种根深蒂固的礼乐传统对孔子产生了深刻的影响。孔子三岁丧父，随母迁居曲阜阙里，家道中落促使他较早为谋生学会了多种本领。十五岁立志向学，二三十岁时便开始授徒讲学。四十岁左右，形成了自己的学说，创立儒家学派。他年轻时曾做过管粮仓、管放牧的小官。鲁定公九年(前 501 年)，出任中都宰，颇有政绩。后升为管理建筑工程的司空，再后提拔为管理司法事务的司寇，参与国政三个月，因与执政者季桓子政见不一，弃职出走，率领弟子周游列国。六十八岁归鲁。晚年致力于教育和古代文献的整理。生前完成了《诗》、《书》、《易》、《礼》、《乐》、《春秋》等古代典籍的编纂和集校工作。

孔子倾其大半生的时间和精力从事教育事业，创造了卓有成效的教育教学方法，总结了一整套正确的学习原则，形成了比较完整的教育思想体系。在教育实践上，他是大规模私学的创办者，而且在家庭教育方面也颇为成功。其幼儿家庭教育尤其是家训之事，最早见之于《论语·季氏》所记的孔子庭训。本节选取了孔子教育儿子学诗、学礼的故事，从中可见他的家庭教育和学校教育内容的一致性，既证明孔子在教学上没有偏私，且表明古之教者远离其子，也可知《诗》与《礼》两者在他的施教内容中的重要地位。

陈亢¹问于伯鱼²曰：“子亦有异闻乎？”³

对曰：“未也。尝独立，鲤趋⁴而过庭。曰：‘学《诗》乎？’对曰：‘未也。’‘不学《诗》，无以言。’鲤退而学《诗》。他日，又独立，鲤趋而过庭。曰：‘学《礼》乎？’对曰：‘未也。’‘不学《礼》，无以立。’⁵鲤退而学《礼》，闻斯二者。”

陈亢退而喜曰：“问一得三，闻《诗》，闻《礼》，又闻君子之远其子也。”⁶

杨伯峻：《论语译注》，中华书局 1980 年版。

注 释

1. 陈亢(gāng)：名原亢，字子元，又字子禽，陈人。从学于孔子，在孔子的七十二位著名弟子中居第六十八位。